

反迫害十六周年 香港各界声援诉江大潮

【明慧网】2015年“7·20”之际，香港法轮功学员及支持团体于7月18日和19日举行“反迫害16周年”集会与大游行等系列活动，多位香港政要、民主人士、学者发言支持法轮功。大陆游客被法轮功学员正气浩大的游行队伍与被中共长期掩盖的法轮功真相震撼。

1999年7月20日，中共党魁江泽民出于私欲，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运动。江集团又导演“天安门自焚”等假案欺骗民众、挑动仇恨，为升级迫害铺路。全球法轮功学员16年来坚持正信、传播真相，反迫害的义举彰显天下，正气在世间弘扬。

原中国军事学院出版社社长辛子陵在香港集会上表示：迫害法轮功是江泽民做的最错误、最反动的事，为了把法轮功打压下去，不惜杀人、重刑，甚至活摘器官，引起了全世界的公愤，法轮功应该平反。

前赵紫阳政治秘书鲍彤表示：对法轮功的迫害，是21世纪人类的耻辱。谁造成了这样的恶果，谁就应该承担责任，这是逃不掉的。他说：“（江泽民）对法轮功的迫害矛头不仅仅是（指向）法轮功，他打击的实际上是全体公民。”

中国人权律师滕彪表示，法轮功学员因为坚持信仰被非法关押，受到酷刑，是非常严重的人权灾难。



自2015年5月至7月中旬，8万多名中国大陆和海外的法轮功学员及家属向中国最高检察院起诉江泽民，要求法办迫害元凶，还真相、公义于天下。对此，香港立法会议员胡志伟、梁国雄、李卓人、梁耀忠、陈伟业等政要表示支持诉江大潮，梁耀忠表示：江泽民做了很多不好的事，他的手下除了贪污腐败，对一些异见人士的打压非常严酷，特别是对宗教信仰方面用很残忍的手段打压，包括器官的售卖等，这些人应面对法律制裁，还社会大众一个公道。感谢大陆民众勇敢地走出来控告江泽民。

大陆游客和港民也纷纷表示支持诉江，有的说：“早就该这样了（指起诉江泽民）。”大陆游客们被大游行中法轮功学员理性祥和、健康正气的精神震撼，有的说：法轮功的游行真是声势浩大！看到香港警察为法轮功学员的游行开道，一位大陆青年感叹：这在大陆是不可能的！

7月19日早上，法轮功学员在香港中环爱丁堡广场集体炼功，并排出“正法”二字，祥和宁静的画面展示着法轮功修炼者在16年的风雨中坚守“真、善、忍”原则、心系世人的慈悲风貌。◇



2015年“7·20”之际，欧、美、亚、澳多国法轮功学员在各自的国家举行集会、游行、讲真相等活动，纪念和平反迫害16周年。2015年7月16日中午，来自美国各地的部分法轮功学员及支持者在美国首都华盛顿国会山西草坪集会（图），呼吁国际社会制止中共对法轮功长达16年的残酷迫害。4位美国国会议员和10多位非政府组织代表前来参加集会，另有10几位国会议员致信声援法轮功，国会议员说：迫害元凶江泽民应该为对法轮功犯下的罪行受到审判。

从2015年5月底到7月16日，明慧网已收到82226名（66528案例）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递交给中国最高检的起诉江泽民的诉讼状副本。尽管中共国安局在北京非法阻留诉江状邮件、有的地区也有截阻现象，在7月10日至16日一周内，仍有超过2.2万人控告江泽民，创8周来最高纪录。

【明慧网】张瀚文女士原是郑州大学的一名医务人员。正应了那句老话：医务人员能救别人，却往往救不了自己。36岁那年（1986年），张瀚文女士患了严重的消化系统疾病：食道炎、贲门糜烂、反流性胃炎、胆囊炎、肝脾肿大，还患有慢性肠炎、贫血及严重的神经衰弱。从那时起，她就成了名符其实的“药罐子”。

这一病就是10年，长期的慢性病造成身体抵抗力极差。1995年8月，张瀚文又患了急性风湿热，发烧不退，浑身骨头蒸热疼痛。由于她用青霉素过敏，而其它抗菌素又控制不住病情，最后发展成风湿性心脏病，每天发热、胸闷、心慌、腰疼、水肿，疼痛难忍，每晚只睡两三个小时便被疼醒，疼痛几小时后全身盗汗。

住院3个月，花了几万元，却不见一点好转。1995年的几万元对于一个普通家庭来说算是不小的数目了。她这一场大病使整个家庭在精神和经济上几乎处于崩溃的边缘。张瀚文不忍看到家人长期为其操劳和担忧，而自己又无法忍受病痛的折磨，不禁产生了轻生的念头。

就在她求生无望之时，同事来看望她，并介绍她去看法轮功录像。张瀚文由于几个月卧床不起，浑身无力，走不了路，她的先生便用自行车推着她去。没想到，张瀚文是坐车去的，回来时就自己走回来了！炼功没

枯木逢春



张瀚文女士与丈夫、女儿在新西兰

几天，烧退了，水肿消失了，骨头不疼了，睡觉也好了，没几个星期，就红光满面。张瀚文万万没想到修炼法轮功竟然如此神奇！

此后很长一段时间，张瀚文一炼功都会不自觉地热泪盈眶，她表示：是李洪志师父将其从死亡线上拉了回来，给了她第二次生命，让整个家庭又恢复了久违的欢声笑语，千言万语也难以表达对师父的感激之情。她的先生与女儿见证了法轮大法是超常科学，也相继走入了大法修炼。

美国陆军研究员：找到心灵的真正归属

【明慧网】来自马里兰州的林晓旭博士，早年从大陆来到美求学，获得微生物学博士学位，现在美国陆军研究所做医疗方面的研究。

他表示，在海外的很多华人，在自由的环境下，都有一种对信仰的追寻和思考。1997年，一位朋友从中国带来一本法轮功的著作《转法轮》。

“朋友告诉我这本书很好，我看完之后很喜欢，就从网上找到教功录像，开始学炼。”

“修炼后，我对中华传统文化精华有了更深的了解，心灵找到了真正的归属。人生不仅是这一辈子，不是无神论教育的那样。生命有更深的意



林晓旭博士和妻子

义。”“法轮功为我的生活带来很大变化，让我感受到自己内心的升华，我更关心家人，会照顾好生活的方方面面。在和朋友与同事相处时，更注意怎样保持一颗善良的心。” ◇

后注：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后，张瀚文女士4次被非法抓捕，在2年非法劳教期间，被施以“死人绳”酷刑而致昏死；因绝食抗议被强行灌食，多颗牙齿被撬掉。2001年10月，张瀚文在劳教所还目睹了河南电视台拍假新闻，让吸毒犯冒充法轮功学员接受采访，欺骗观众。2006年，张瀚文逃离中国，此后陆续与丈夫、女儿、女婿在新西兰团聚。近日，张瀚文一家四口向中国最高检察院递交诉状，控告江泽民。张瀚文说：“作为一名信仰‘真、善、忍’的修炼者，我的心中没有仇恨。这么做也不是为了法轮功本身。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犯的是反人类罪，而中国民众却长期被蒙蔽。希望广大民众从江泽民污蔑法轮功的谎言中觉醒。” ◇

30万美金归还失主

【明慧网】山东省即墨市的小盛，是出租车司机。一天傍晚，一个韩国乘客拎着手提箱搭他的车，到即墨市经济开发区工厂。这位乘客由于醉酒，一上车便睡，到达目的地后匆忙下车而去。

小盛回家时，发现韩国乘客把手提箱忘在自己车上了。小盛首先想到要物归原主，可又无法联系失主，唯一的办法是到他下车的地方去打听。

几经辗转，小盛终于在一家韩国企业找到了乘客。原来，手提箱内装的是30万美金，那位韩国人说，这是厂里急用的生产资金，如果丢失了，他有被判刑、失业的危险。他激动地一再要重谢小盛，又给现金又给礼物，小盛一一谢绝，因为小盛是法轮功学员，以“真、善、忍”为标准做人，做好事不求回报。

这位韩国人见小盛主动把巨款送上门，又不要谢礼，感动得一再道谢，最后他以介绍小盛的表弟小王到这家韩国企业任职以表报答之意。

遭惨无人道迫害 内蒙范晓丽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江泽民在1999年7月血腥迫害法轮功后，内蒙古通辽市范晓丽女士十六年来，生命安全受到严重威胁，人格名誉受到侮辱，失去了工作，被监视、窃听、跟踪，被绑架（4次）、抄家（2次）、被劳教（2次共4年，1次被迫害的生活不能自理9个月后保外就医）、蹲监狱（1次5年）；家人受到极大的伤害和牵连迫害。

近期，范晓丽女士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要求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追究江泽民刑事责任，绳之于法，并赔偿她背负冤案，饱尝牢狱之苦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精神损失。

江泽民发起的这场迫害导致范晓丽女士遭受了种种惨无人道迫害。仅从范晓丽女士在内蒙古图牧吉劳教所和内蒙古女子监狱所遭受的酷刑迫害，可见江氏集团犯下的滔天罪恶。

2000年6月2日，在图牧吉劳教所，范晓丽等17名大法弟子集体绝食绝水。劳教女队、劳教局、公安局联合起来动用全部警力，女队院内布满了警察，雇用治安员专门打人。

绝食到了第7天，也就是2000年6月8日，镇压升级，医生先给法轮功学员检查心脏、血压，然后实行暴力镇压，范晓丽被至少4人群殴。周××（原劳教所女大队长，现调离）、周国玲（副大队长）、两个治安员（男），他们围起来打范晓丽，打嘴巴子，拳打脚踢，范晓丽被打的站立不稳，头上被打的好几个大包，全身无力，鼻子、嘴角流出了血，周国玲看范晓丽仍继续绝食，就把她带到另一个房间，用高压电棍逼迫她写吃饭保证，范晓丽拒绝她，她就恶狠狠电击范晓丽的前胸和脖子部位。

2001年6月份，范晓丽刚告诉一个犯人炼功动作，就被陈××和孟××两个警察从监控器看到，他们打开牢门，把范晓丽强行拖出去。

王力大队长过来揪住范晓丽的头发，用力压着的头部，范晓丽的脸几乎贴在地上，呼吸困难，头发被拽掉了几绺，范晓丽的双腿被压住，犯人给她砸链子，范晓丽被强制戴上了“猪链”。她的双手、双脚被铁链锁在一起，间隔不到1尺长，行走时弯腰不到90度，什么都做不了，生活不能自理，都靠别人照顾，吃饭、上厕所、换衣服都不行。睡觉时一个姿势，骨头、筋、皮肤都抻的非常痛，每次翻身都得准备一会儿，怎么翻，因什么样都很难入睡，勉强睡着又疼醒了。

在2002年1月份晚刘××（二中队警察）叫人给范晓丽穿衣服，说是给她去医院检查，车在外面等着。警察命令张伟（犯人）、宝西（犯人）强迫把她抬到劳教所门卫室的沙发上，护士李××用听诊器给她检查身体后，宝西扶着范晓丽，刘××和李××、张伟她们三人一齐动手打她，打嘴巴子、头部、掐她的胳膊、腿等处，拳打脚踢的。

范晓丽身体状况越来越坏，严重的心绞痛，心力衰竭，几次出现昏迷状态，有时大量便血，胃溃烂，肚脐淌水发出臭味，心抽搐、四肢严重变形、变细、左脚走路时向里翻掌，手脚不听使唤，不能写字，自己无法站立行走，让人扶着，严重时两个人架着才能走。吐血近7个多月，生活完全不能自理，大队仍不放她回家。2002年6月27日生命垂危的范晓丽被丈夫抱出了劳教所，体重有80多斤左右吧。

2008年5月30日，范晓丽正在家中，突然闯入国保大队队长王波等十几人把她团团围住，逼迫跟他们走一趟“说清楚”，不容分说就把她绑架到科区公安局，后来科区法院下了判决书，范晓丽被非法判刑五年，被劫持到内蒙古女监。

到了内蒙古女子监狱后，其他普犯都被分配了监区，只有范晓丽和三个法轮功学员被带到了专门“转化”大法弟子的“攻坚组”。先搜身，衣

服和“攻坚组”认为不留的物品全部收起来。被子棉花撕开看，全身扒光搜个遍，剪掉长发，投进监舍，不许出监舍，全封闭式的。不“转化”，狱警就不断的调整方式，换“包控”、“教员”。谁不“转化”康建伟（男警察）只要他上班就开始不停的给洗脑想尽各种方式强制转化，对不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同时进行侮辱和人身攻击。康建伟用书打范晓丽，用手指猛撮范晓丽的脑门，撮锁骨下方最软的地方，用脚踢，这样折磨她，他们不敢张扬。过后范晓丽的皮肤都是青的。

范晓丽拒不配合仍然坚持坚信法轮功的时候，攻坚组就换人制造恐怖气氛。晚上就有六个犯人三班倒值

“瞪眼班”看着她。后来范晓丽晚上身体难受，记忆力明显减退，很多事情记不住、也想不起来，家人什么样面孔都想不起来，电话号码也记不住了。

有一天狱警白桂荣值夜班，说她没睡好觉是范晓丽造成的，还说：范晓丽不让我们睡觉，我们也不让她睡觉。就这样四天四宿不让范晓丽闭眼睛，只能坐在一个小塑料凳上，不让走动，那时她身体后背心脏部位已经长了水泡，那种用语言难以言表的疼痛，每分每秒都难以承受。正常人得这种病都要好好休息营养调养，范晓丽在这里不但没有得到这些，狱警、犯人还给制造雪上加霜的痛苦，遭受非人的折磨，精神受到侮辱，承受几乎到了极限。

范晓丽所遭遇的是无数的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所遭受迫害中的冰山一角。江泽民及其一伙在各地办“洗脑班”、监狱成立“攻坚组”专门给法轮功学员洗脑迫害，一个“不炼”就回家，一个“炼”，就开除、绑架判刑、洗脑、酷刑、活摘等无所不用其极，使无数的法轮功学员惨遭迫害、妻离子散、家破人亡。一桩桩件件惨绝人寰、令人发指、罄竹难书。（有删减）

纳粹集中营审判：服从命令即谋杀

【明慧网】本文选摘自“网易新闻”，作者为周峰。本文讨论的法律原则同样适用于中共江泽民集团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参与迫害者都是有罪的，不能以“执行命令”推脱罪责。

近日，德国地方法院以谋杀共犯的罪名，判处 94 岁的前纳粹党卫军成员、曾于二战期间在波兰奥斯维辛集中营担任记账员的 Oscar Goening 四年监禁。虽然作为记账员，他未直接杀人，但按照德国刑法，“谋杀共犯”的罪名并不冤枉。

德国人反思纳粹罪行，始于 1947 年波兰的奥斯维辛集中营审判。该审判共涉及 40 个被告，包括集中营负责人、守卫、司机。这 40 个被告有 39 人被判有罪，其中 21 人被判死刑并立即执行。1 名良心医生拒绝上级命令，被无罪释放。

审判中唯一被判无罪的，是曾在集中营中担任医生的 Hans Munch，因为他拒绝执行上级指派给他的“甄别”的任务（在犯人下火车



奥斯维辛集中营已成为历史，而昔日在此为纳粹服务者今天仍受到追诉。

后，决定哪些人应被送入毒气室处死，符合处死标准的大都是不能从事体力劳动的人，以及不愿意与孩子分开的母亲），所以最终法庭确认他与集中营中的屠杀无关。据集中营幸存者 Louis Micheels 在审判中所说，集中营关闭前，Hans Munch 所做的最后一件事就是给了他一把左轮手枪来助其逃跑。在美国作家 Robert Jay Lifton 的《纳粹医生》一书中，称 Hans Munch 认为“希波克拉底誓言（古希腊医生职业道德的圣典）远重于党卫军的命令”。

在波兰之后，德国也开始审判奥斯维辛相关人员。主审法官 Fritz Bauer 于 1963 主持了法兰克福审判，审判对象同样是奥斯维辛集中营相关人员。审判原则很简单：服从上级命令即谋杀共犯。

法兰克福审判针对的是集中营的 22 个中下层军官，他们在集中营中的工作是看管、甄别与讯问犯人。审讯全程有 359 名证人被传唤到庭，其中包括 210 位集中营幸存者。在审判中，所有被告人都辩称自己

“只是服从上级的命令”，并没有亲手杀人，不构成犯罪。法庭并没有网开一面。根据德国刑法 211 条关于谋杀罪名的规定，法庭宣布，如果被告人是出于上级命令而杀人，或者虽然没有杀人，但是因为服从上级的命令，参与了集中营日常的管理运作的，即须承担“谋杀共犯”的罪名。

最后 22 人都被判有罪，其中 11 人被判处谋杀罪成立（其中 6 人被判处终身监禁——德国最高刑罚），另 11 人被判为谋杀共犯。

这次审判也为德国处理类似案件奠定了法律基础。

“服从命令”与“未亲手杀人”不再是洗脱罪责的借口，“服从即有罪”原则被普遍接受。

1979 年德国联邦法院规定，因种族原因杀人无追溯时效限制。自此德国对于纳粹罪行无视时间，一追到底。

2009 年，91 岁的前集中营看守 John Demjanjuk 被引渡至德国受审。法庭上 Demjanjuk 坚称自己“从未亲手杀人”，而且“连杀鸡都要交给妻子来做”，但法庭并不为所动。2011 年，Demjanjuk 作为谋杀共犯被判处 5 年有期徒刑，判决中写到：“有 28000 人死在索比布尔集中营，没有哪个守卫能置身谋杀之外。”

而另一名于 2011 年获罪的 Heinrich Boere，因其直接参与对反抗军的屠杀，虽然受审判时已经 90 岁，他仍被判处终身监禁。

2013 年，德国负责调查纳粹罪行的机构又向检察机关提交了 30 名前奥斯维辛集中营人员资料，建议对他们提起诉讼。◇

假新闻的背后

中共江泽民集团在迫害法轮功的运动中，以金钱与职位升迁利诱各机构人员参与其中，以新闻媒体为例，迫害高峰期，“自焚、杀人”等假新闻充斥中共一言堂媒体，毒害百姓。如：2000 年，辽宁盘锦市电视台曾报导“魏家杀母案”。事实是：被杀的老人以捡破烂为生，其女儿在海城游手好闲，打麻将，没钱了就找母亲要，母亲没钱给她，她在晚上将其母杀死。后来，公安部门的人给其女儿出主意：“你就说你练法轮功，往法轮功上一推没死罪。”当地百姓都知道她不是炼法轮功的。◇



荷兰国家电视一台 2005 年 3 月 14 日《时事评论》专题播放法轮功节目，并揭露中共导演的“自焚”伪案，质疑突发事件中两辆警车为何备有（据中共媒体报导）20 多个灭火器。而且一名叫王进东的男子浑身烧黑，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在大火中不燃烧不变形，到底是自焚还是拍戏？